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文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节约用水办公室

宁工信节能发〔2019〕130号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水利厅 节约用水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19 年度节水型企业 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信局、水务局，宁东基地管委会经发局，有关企业：

为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 水利部 全国节水办关于深入推进节水型企业建设工作的通知》（工信部 联合〔2012〕431号）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十三五”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加快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47号）要求，全面提

高我区工业用水效率，推动节水减排，达到“十三五”工业节水约束性指标要求，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水利厅、节约用水办公室将继续组织开展2019年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目标

以钢铁、火力发电、纺织染整、造纸、石油炼制、食品发酵、化工、有色金属等高用水行业为重点，其他行业企业积极参与，全面开展节水型企业创建活动，树立一批节水意识强、用水管理规范、用水效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的节水标杆企业典范，引导其他企业向标杆企业对标，推动工业节水减排高质量发展。

对获得自治区节水型企业称号三年以上（含三年）的进行复评，复评不合格的取消自治区节水型企业称号，以确保节水型企业持续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二、建设要求

（一）完善企业节水管理制度。建立科学合理的节水管理岗位责任制，健全企业节水管理机构 and 人员，明确节水管理主要领导职责、管理部门、人员和岗位职责。制定并实施年度节水计划，实行目标责任管理和考核。

（二）不断提升用水效率。严格落实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计划用水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取（用）水定额标准，不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水器具和设备，企业内部开展节水评

价，向节水标杆企业对标达标。

（三）健全用水计量设施。依据《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 24789）配备用水计量器具，建立完整、规范的原始记录和统计台账，健全节水统计制度。按照《企业水平衡测试通则》（GB/T12452）要求开展水平衡测试。编制详细的供水排水管网图和计量网络图，定期对管道、设备、水表进行检修，防止跑冒滴漏。

（四）实施节水技术改造。加快淘汰落后用水工艺、设备和器具，推广使用节水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推进工业废水回用和雨水等非常规水利用，加强冷凝水、冷却水循环利用，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新建、改建、扩建设项目全面落实节水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鼓励采用合同节水管理方式实施节水技术改造。

（五）提高职工节水意识。定期组织开展节水宣传、参加社会性节水宣传教育活动，生产、生活场所张贴节水宣传标语，生活用水点张贴节水标识，营造节约用水氛围，不断提高职工节水意识。

三、建设程序

（一）申报推荐。

采取企业自主申报和行业主管部门推荐相结合的方式，企业按照节水型企业建设要求和自治区《节水型企业评价标准》（DB

64/T 1534—2017)编写节水型企业申报书,向所在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水行政主管部门(含宁东基地管委会经发局,下同)申报。各市工信主管部门、水行政主管部门对相关材料进行初审后,签署推荐意见,择优汇总上报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水利厅。

2019年创建或复评自治区节水型企业的任务名单见附件。

(二) 申报时间。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水行政主管部门于2019年8月1日前完成对本市节水型企业申报资料的收集和初审工作,于8月8日前将本市节水型企业申报材料(申报书、相关证明材料、自查总结,一式2份并提交电子版)报送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水利厅。

(三) 审核评价。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水利厅、节约用水办公室将委托第三方机构按照自治区《节水型企业评价标准》(DB 64/T 1534—2017)对节水型企业申报资料开展技术评估,复评和创建所用评估流程技术标准相同,技术评估结果作为评定2019年度自治区级节水型企业的重要依据。节水型企业评审结果在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水利厅网站公示。

自治区《节水型企业评价标准》(DB 64/T 1534—2017)、节水型企业申报书模板、相关证明材料清单请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工

业和信息化厅网站（<http://gxt.nx.gov.cn/>）资料下载专区或宁夏节水网（<http://www.nxjs.net/>）通知公告栏下载，不再随文印发。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水利厅、节约用水办公室负责全区工业节水型企业建设工作。各市工信部门、水行政主管部门、宁东基地管委会经发局组织推进本地区节水型企业建设工作，并积极做好相关基础工作。

（二）加强政策支持。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水行政主管部门、节约用水办公室要加强对节水型企业建设的政策引导，加大对节水型企业建设的支持。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将在安排技术改造、节能减排等相关财政专项资金时，优先支持节水型企业建设项目；同等条件下，自治区水利厅将优先保证节水型企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用水需求。

（三）加强督促力度。对列入2019年节水达标建设任务的企业，不申报或建设不达标的，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水利厅、节约用水办公室将予以通报。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联系人：

张健保 电话：0951-6038906 邮箱：nxzyzhly@163.com

自治区水利厅联系人：

景清华 电话：0951-5552020 邮箱：nxsljsgs@163.com

附件：2019 年重点用水行业节水型企业建设任务名单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节约用水办公室

2019年6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19 年重点用水行业节水型 企业建设任务名单

行业	企业名称	创建类型
钢铁行业	宁夏申银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创建
造纸行业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创建
石油炼制行业	中石油宁夏石化分公司	复评
化工行业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复评
火电行业	中铝宁夏能源六盘山热电厂	创建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创建
	宁鲁煤电公司灵州电厂	创建
	国电石嘴山发电有限公司	复评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复评
	国电大武口热电有限公司	复评
	神华国能宁夏煤电有限公司	复评
	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复评
	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复评
其他行业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银川佳通轮胎有限公司	复评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复评
	神华宁煤太西洗煤厂	复评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19年6月3日印发

